

公司代码：601881

公司简称：中国银河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上交所网站） 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https://www.hkexnews.hk>（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公司网站：<https://www.chinastock.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罗卓坚	工作原因	范小云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1,366,800,282.00元（含税），以2025年6月末总股本10,934,402,256股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5元（含税）；若本公司于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发生变化，每股派发现金股利的金额将在人民币1,366,800,282.00元（含税）的总金额内作相应调整。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国银河	601881	不适用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国银河	0688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冰	—
电话	010-80926608	—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
电子信箱	yhzd@chinastock.com.cn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81,740,323,580.81	737,470,691,457.89	737,470,691,457.89	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4,135,358,865.52	140,480,735,424.29	140,480,735,424.29	2.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3,746,548,901.13	9,982,275,396.57	17,085,855,660.44	37.71
利润总额	7,635,466,194.57	4,542,356,811.55	4,542,356,811.55	6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7,815,711.97	4,387,819,709.63	4,387,819,709.63	4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4,561,187.21	4,408,527,993.73	4,408,527,993.73	47.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66,604,973.91	73,093,656,595.66	73,093,656,595.66	-7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3.63	3.63	增加1.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	0.54	0.35	0.35	54.29

益（元 / 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54	0.35	0.35	54.29

注：2025年7月8日，财政部发布了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仓单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按照上述财政部发布的实施问答，对于同时满足特定条件的仓单交易，按照净额确认投资收益，相应调整了营业收入上年同期数据。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6, 1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的股 份数量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 43	5, 186, 538, 364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注 1）	境外法人	33. 74	3, 689, 040, 986	-	未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 2）	境外法人	1. 69	185, 330, 715	-	无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77	84, 078, 210	-	无	-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 38	41, 941, 882	-	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35	38, 607, 071	-	无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 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31	33, 507, 122	-	无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 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25	27, 590, 185	-	无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24	25, 978, 638	-	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其他	0. 19	20, 233, 491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6. 7%股权。除前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连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其中包括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的 25,927,500 股 H 股。

注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 余额	利率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0 银河 Y1	175196.SH	2020-11-23	不适用 (注 1)	50	4.8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1 银河 Y1	175879.SH	2021-03-26	不适用 (注 2)	50	4.5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21 银河 Y2	188024.SH	2021-04-20	不适用 (注 3)	50	4.3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1 银河 G6	188400.SH	2021-07-16	2026-07-20	18	3.4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2 银河 G3	137650.SH	2022-08-10	2027-08-11	50	3.0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2 银河 G4	137768.SH	2022-09-02	2025-09-05	10	2.5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2 银河 G5	137769.SH	2022-09-02	2027-09-05	40	2.9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3 银河 F2	114952.SH	2023-02-16	2026-02-17	30	3.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 银河 F4	250215.SH	2023-03-08	2026-03-09	32	3.3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3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 银河 C4	115241.SH	2023-04-14	2026-04-17	40	3.3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	23 银河 Y1	115343.SH	2023-05-17	不适用 (注 4)	50	3.63

债券（第一期）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23 银河 Y2	115461.SH	2023-06-08	不适用 （注 5）	50	3.5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 银河 G1	115642.SH	2023-07-14	2026-07-17	30	2.7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3 银河 G2	115643.SH	2023-07-14	2028-07-17	20	3.0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3 银河 G3	115817.SH	2023-08-17	2026-08-18	20	2.6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 银河 G4	115818.SH	2023-08-17	2028-08-18	30	2.9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3 银河 G5	115967.SH	2023-09-13	2026-09-14	30	2.9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3 银河 G6	115968.SH	2023-09-13	2028-09-14	10	3.2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三）	23 银河 G7	115969.SH	2023-09-13	2033-09-14	10	3.3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3 银河 F6	252729.SH	2023-10-17	2026-10-18	45	3.0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23 银河 Y3	240273.SH	2023-11-16	不适用 （注 6）	50	3.4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3 银河 G8	240370.SH	2023-12-13	2026-12-14	20	2.9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3 银河 G9	240371.SH	2023-12-13	2028-12-14	30	3.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银河 F1	253608.SH	2024-01-18	2027-01-18	50	2.8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 银河 F2	253609.SH	2024-01-29	2026-01-29	10	2.7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 银河 C1	240681.SH	2024-03-08	2027-03-11	20	2.6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银河 C2	240682.SH	2024-03-08	2029-03-11	40	2.7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 银河 C3	241033.SH	2024-05-24	2027-05-27	25	2.3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 银河 C4	241034.SH	2024-05-24	2029-05-27	25	2.4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4 银河 F3	255344.SH	2024-07-19	2027-07-22	15	2.1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4 银河 F4	255345.SH	2024-07-19	2029-07-22	35	2.2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4 银河 C5	241492.SH	2024-08-21	2027-08-22	12	2.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4 银河 C6	241493.SH	2024-08-21	2029-08-22	14	2.2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4 银河 G1	241757.SH	2024-10-16	2027-10-17	35	2.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银河 G2	241758.SH	2024-10-16	2029-10-17	15	2.2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 银河 F1	257139.SH	2025-01-08	2027-01-09	15	1.7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 银河 F2	257140.SH	2025-01-08	2028-01-09	25	1.7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 银河 C1	242426.SH	2025-02-26	2028-02-27	13	2.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 银河 C2	242427.SH	2025-02-26	2030-02-27	21	2.2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25 银河 K1	242589.SH	2025-05-12	2028-05-13	10	1.75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25 银河 C3	242864.SH	2025-05-14	2030-05-15	30	2.0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续发行）	24 银河 G1	241757.SH	2025-06-19 （注 7）	2027-10-17	20	2.1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续发行）	25 银河 K1	242589.SH	2025-07-11 （注 8）	2028-05-13	10	1.7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 银河 G1	243475.SH	2025-08-06	2028-08-07	30	1.7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 银河 G2	243476.SH	2025-08-06	2030-08-07	30	1.90

注 1：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50 亿元，利率 4.80%，在债券存续的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注 2：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50 亿元，利率 4.57%，在债券存续的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注 3：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人民币 50 亿元，利率 4.30%，在债券存续的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注 4：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公开发行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50 亿元，利率 3.63%，在债券存续的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注 5：2023 年 6 月 9 日，公司公开发行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人民币 50 亿元，利率 3.58%，在债券存续的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注 6：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公开发行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人民币 50 亿元，利率 3.43%，在债券存续的前 5 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 6 个计息年度起，每 5 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注 7：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对已发行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进行续发行，续发行债券的债券简称、代码、面值及票面利率与对应存量债券一致，续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0 亿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2.34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4698 亿元。

注 8：202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对已发行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进行续发行，续发行债券的债券简称、代码、面值及票面利率与对应存量债券一致，续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4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46 亿元。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5.82	75.4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10	2.18
---------------	------	------

第三节 经营层讨论与分析

3.1 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机遇、挑战并存的经营环境，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理解中国特色资本市场的高质量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坚定信心、保持定力，充分发挥作为直接融资“服务商”、资本市场“看门人”、社会财富“管理者”的功能性，主动把握市场机遇，稳中求进，稳步推进一流投行建设，不断完善业务布局，进一步强化数据支撑和科技赋能，严守风控合规底线，公司发展态势稳健向上，市场形象和认可度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7,817.4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1,441.35 亿元；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37.47 亿元，同比增长 37.7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64.88 亿元，同比增长 47.8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同比增加 1.53 个百分点。

3.1.1 财富管理业务

(1) 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A 股市场在政策护航与结构性机会中震荡回升，投资者信心逐渐修复，市场交投持续活跃。根据交易所数据统计，上交所、深交所及北交所三市股票基金交易量（不含沪股通、深股通、交易型货币基金）约人民币 179.72 万亿元，日均股基交易量为人民币 1.54 万亿元，较 2024 年增长 36.6%。

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始终坚持与国家同频共振、与伙伴同行共创、与客户同心共进，聚焦不同客群需求场景，不断迭代升级交易体系，形成更具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的服务生态。持续提升专业化、国际化服务水平，推动财富管理业务境内外一体化发展，深化“ONE CGS”发展内涵。积极践行“用生态替代业务，用场景替代营销”理念，兼顾单一投资交易需求、组合配置需求和一站式全生命周期综合金融服务需求，进而满足各类客户的差异化、个性化需求。深化客户管理，打造更加精细化的客群运营管理模式，依托线上数字化平台及线下分支机构网点优势，多渠道稳健拓展新客入口，深耕存量客户，加大全旅程、全场景服务触达和互动。积极开展金融科技在财富管理领域的增量创收、技术赋能和一体化协同，有效探索数字人智能服务，打造网格智能交易行业品牌，形成从用户洞察到价值创造的增长闭环。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总数突破 1,800 万户，其中 ETF 交易账户数保持行业前 5 位。

(2) 金融产品销售业务与投资顾问业务

报告期内，我国公募基金发行数量和规模出现分化，根据 Wind 统计，新成立基金 672 只，同比增长 7.7%，募集总规模人民币 5,408.48 亿元，同比下降 20.3%，其中股票型基金募集规模人民币 1,880.59 亿元，同比增长 183.0%。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我国境内公募基金管理机构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34.39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4.8%。

公司持续优化完善多产品布局和服务矩阵，不断深化买方投顾体系建设，加强资产配置综合能力，积极抢抓首批新型浮动费率基金、科创综指 ETF 等创新产品发行机遇，充分发挥金融产品配置和投资顾问服务的财富管理全链条优势。多措并举提升服务覆盖面及品牌差异化竞争力，加强“财富星”品牌推广，持续提升“星耀企业家办公室”行业影响，创优“星耀管理人俱乐部”、“星耀领航计划”、“银河星善计划”品牌和“银河金熠”高净值客户服务品牌，持续打造“金·耀”系列创新型产品能力。推动基于“跨境理财通”的金融产品和投顾业务境内外有效协同，依托“星耀家族办公室”品牌探索一站式、全方位家族事务服务模式，推动构建境内平台辐射国际的业务机制。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金融产品保有规模为人民币 2,141.47 亿元，较年初增长 1.4%，其中普惠金融产品保有规模超人民币 1,600 亿元；公司投资顾问人数 4,111 人，较年初增加 313 人；个人养老金累计开户超过 18 万户；“金·耀”资产配置系列产品规模突破人民币 22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2.0%。

(3) 信用业务

根据交易所数据统计，截至报告期末，市场融资融券余额为人民币 18,505 亿元，较年初下降 0.8%。其中，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18,381 亿元，较年初下降 0.9%；融券余额为人民币 12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7.9%。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业务全面聚焦服务国家战略，充分运用信用业务工具服务实体经济，立足守正拓新，不断深入客户、深化服务、深耕协同，多措并举推动信用业务高质量发展。高效应对市场变化，紧跟监管政策方向，全力保障合规展业和投资者权益；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切实践行金融为民，强化科技和专业赋能，持续为个人、企业、机构等各类客户提供差异化、精准化服务及产品；不断健全风险防控体系，提高风险管理和防范能力；持续跟踪市场动态、拓展业务外延、创新业务模式，积极推动融资类新业务的增长；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信用+X”业务集群，为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各类专业投资机构提供多元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为人民币 924 亿元，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 267%；股票质押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 194 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94%，整体风险可控。

3.1.2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A 股 IPO 市场在稳健中释放活力，债券一级市场延续扩容态势，信用债和利率债发行“双轮驱动”，在稳定市场预期、保障重点领域融资、支持经济结构转型等方面持续发挥“压舱石”作用。根据 Wind 统计，境内股权融资规模（不含可交债）为人民币 7,628.36 亿元，同比增长 402.9%，其中 IPO 规模为人民币 373.55 亿元，同比增长 15.0%，再融资规模为人民币 7,254.81 亿元，同比增长 508.8%。境内债券新发行规模（不含可转债）为人民币 44.0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1%。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投行业务优势，积极响应资本市场改革需求，持续贯彻落实新战略规划，紧密围绕打造“企业家信任的投资银行专家”的关键业务战略，努力践行“三化一同”体制机制，向纵深推进专业化改革，优化团队设置、补充专业人员，完善项目管理、强化业务协同，持续推进境内外一体化展业，持续服务企业客户“走出去”和“引进来”。具体而言：

（1）股权融资和财务顾问业务

公司持续发挥投行功能性作用，加强专业能力和项目储备，夯实基础稳健展业，并进一步优化跨境协同展业机制，多市场全链条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在服务健康中国战略、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方面，分别作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完成超研股份创业板 IPO 和爱博医疗再融资项目；在稳固国家金融体系发展根基方面，作为主承销商助力邮储银行完成人民币 1,300 亿元再融资；在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方面，作为上市公司独家财务顾问完成赛力斯汽车购买深圳引望 1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在服务绿色经济发展方面，完成乐山电力再融资项目等。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1 单 IPO 项目、4 单再融资项目、2 单新三板定向发行项目；根据 Wind 统计，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承销规模为人民币 205.98 亿元，市场排名第 8，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规模为人民币 115.00 亿元，市场排名第 7。

（2）债券融资业务

公司积极开展创新协同，进一步发掘业务机会，助力西部地区繁荣发展和债券“科技板”建设落地实践，顺利完成全国首批、北京首单民营股权投资机构君联资本科创债发行等项目。根据 Wind 统计，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承销规模为人民币 3,272.62 亿元，同比增长 82.8%，市场排名第 6。其中，地方政府债承销规模为人民币 2,128.65 亿元，市场排名第 5；金融债承销规模为人民

币 603.21 亿元，市场排名第 10；中期票据承销规模为人民币 222.66 亿元，市场排名第 6。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 2025 新财富杂志最佳投行评选“最具潜力投行”、“最佳债权承销投行”、“最佳并购投行”奖项。

3.1.3 机构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数据，截至报告期末，我国境内公募基金管理机构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34.39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4.8%；存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 7,761 家，管理基金数量 83,356 只，管理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5.56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6.7%。

公司致力于成为机构客户依赖的全链条服务商，不断推动科技与业务深度融合，持续完善机构服务生态，聚焦不同客群提供覆盖研究服务、场外衍生品、机构理财、托管与基金服务、主经纪商（PB）业务、FICC 业务、股权服务等多元业务场景、个性化与综合性并重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围绕“银河天弓”平台积极探索 AI 前沿技术在交易、运营及客户服务场景的应用，系列成果包括上线协商交易询价机器人，攻坚衍生品估值、报价等行业难点，完成场外衍生品业务全流程线上化改造，化服务瓶颈为流量入口；上线托管与基金服务业务智能客服，成功替代 80%以上的标准化人工服务，合理优化资源配置，实现以金融科技创造增量业务价值。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服务机构客户（含银河德睿）超过 7,000 家。

（1）主经纪商（PB）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 PB 业务稳中有进，整体系统运行稳定，在持续优化“启明”算法中心基础上，全新推出“启睿”策略中心，全面打通数据、因子、投研、交易各环节。上线沪深两市特定 ETF 跨境实时交收功能，支持沪深节点通过顶点专业通道进行北交所交易，加快风控中心建设部署，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灵活、全面的一站式交易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PB 业务规模为人民币 3,471 亿元，服务客户 7,332 户；股基交易量为人民币 2.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56.3%。

（2）场外衍生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着眼于提升核心竞争力，多元化促进场外衍生品业务均衡发展，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高服务输出能力。积极响应服务实体经济和产业客户需求，上线并发布多个银河自研策略指数，有效挖掘实体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的产融结合痛点，不断满足中长期资金的风险管理需要。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跨境衍生品业务全流程线上化闭环，充分利用公司海外机构的销售网络和跨境交易能力，吸引海外投资者投资国内市场。

（3）托管与基金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让投资者放心，让管理人省心”的核心服务理念，通过构建机构服务生态圈，推动全链条服务再上新台阶。在业务拓展方面，动态研判市场趋势，精准实施差异化营销策略，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在运营服务领域，全新推出“云鼎”绩效分析平台，实现算法精度、交互体验与系统性能的全面升级，满足客户投前决策、投中监控、投后评估的全周期需求；深化AI技术应用，围绕“搜、读、录、算、写、审”六大核心场景，构建智慧运营体系，形成问答检索、要素提取、文档生成、运营建账、流程预审等智能化创新解决方案，多环节运营效率显著提升。在风控建设层面，创新打造专属风控矩阵，建立“识别、监控、预警、处置”全流程动态管理体系，确保业务稳健运行，托管及基金服务业务顺利通过 ISAE3402 国际鉴证。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托管与基金服务业务规模为人民币 2,211.35 亿元，较年初增长 5.4%。产品数量 3,949 只，较年初下降 2.6%。

(4) 权益做市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综合金融服务方向，积极参与上市基金做市、科创板和北交所股票做市，持续拓展业务范围，不断提高做市交易专业能力，在提升市场流动性、活跃资本市场与服务科技创新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截至报告期末，按照做市企业/产品数量的口径统计，公司科创板做市行业排名第 4，北交所做市行业排名第 4，基金做市行业排名第 10。

(5) 研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宏观研究带动行业研究全面发展，推进境内外研究一体化布局和协同。持续打造智库研究，成立新发展研究院全球南方研究中心，充分发挥研究专业优势，及时解读国家战略政策及趋势，积极申报监管机构年度重点课题，发布研究报告数量同比增长 23.5%。完善研究产品和服务体系，提升综合竞争力，持续推出高频数据跟踪、行业研究动态、宏观分析和策略指引等，举办公司 2025 年中期投资策略报告会，积极拓展与服务外部机构投资者。通过研究报告、专项课题、调研活动、路演交流、研究沙龙、媒体发表、电话会议等多元化服务矩阵提高服务频次与效率，助力提振市场信心。强化基金评价专业能力，积极服务国家公募基金基础数据建设，拓展私募行业规范化服务，进一步发挥基金评价机构专业价值和引领作用。

3.1.4 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港股升势延续，一级市场融资畅旺，根据香港交易所统计，股权融资规模为 2,808 亿港元，同比增长 322.3%，其中 IPO 发行规模为 1,071 亿港元，同比增长 699.3%，根据 Wind 统计，中资离岸债市场共新发行 837 只债券，合计规模 3,99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7%。东南亚核心四国股票指数涨跌互现，成交走势分化，其中新加坡海峡时报指数较年初上涨 4.7%，马来西亚

吉隆坡指数较年初下跌 6.7%，印度尼西亚雅加达指数较年初下跌 2.2%，泰国 SET 综合指数较年初下跌 22.7%。

(1) 银河国际控股

报告期内，银河国际控股持续深入落实集团战略规划，锚定“国际市场综合的业务提供商”发展目标，坚持聚焦主责主业，持续加强内地、香港、东盟多地联动，积极抢抓跨境业务机遇，不断推动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香港经纪业务市场排名较 2024 年提升 2 名，完成 11 个港股 IPO 项目，承销 103 笔境外债，投行承销业务排名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银河国际控股凭借“银河星辰 AI 平台”荣获《财资》(The Asset)年度 3A 数字类奖项“最佳金融人工智能项目”，成为唯一获此殊荣的在港中资券商。

(2) 银河海外

报告期内，银河海外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助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大陆与东盟间的资本市场合作，作为唯一中资金融机构积极参与并协办首届“马来西亚经济论坛”、“2025 东盟投资论坛”、“2025 东盟商业论坛”等。经纪业务方面，持续巩固东南亚核心市场领先地位，市场份额在马来西亚、新加坡、印尼和泰国分别排名第 1、第 2、第 4 及第 5。投资银行业务方面，累计完成 34 笔股权及债券融资交易，总规模达 18 亿新加坡元，其中完成马来西亚市场最大规模 REIT 首次公开募股项目，跨境投融资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银河海外荣获《阿尔法东南亚》(Alpha Southeast Asia)年度最佳金融机构“东南亚最佳经纪商”，《财资》(The Asset)年度 3A 可持续金融“东南亚最佳经纪商”，《亚洲金融》(Finance Asia)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及泰国三大市场“最佳本地券商”，《原“机构投资者”》(Extel)亚洲最佳本土券商评选“马来西亚最佳本土券商”、“泰国最佳本土券商”奖项，并有 90 名分析师入选行业榜单，其中有 15 名分析师荣膺行业第一，凭借创新交易平台“UP”荣获《新加坡商业评论》(SBR) 2025 年科技卓越奖“金融科技—证券业务”大奖。

3.1.5 投资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审慎稳健的投资策略，以绝对收益为目标导向，持续完善多资产、多策略、均衡配置投资框架，加强投研人才梯队建设，不断优化持仓结构，提高交易定价核心能力，打造 FICC 领域核心竞争力，有力促进市场稳定与投资收益兑现。

(1) 权益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资源禀赋，准确把握市场行情，着力加强在 AI 芯片、量子计算、生物医药、新能源材料、空天科技等先进技术领域的前瞻性研究，投资布局相关产业链

和个股，取得阶段性优异的投资业绩。持续参与央行互换便利项目，充分发挥耐心资本和压舱石作用，维护资本市场稳定，提振投资者信心。高股息策略兼具收益和防御的同时，积极助力“一带一路”发展，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成为穿越周期的稳健之选。

(2) 固定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固定收益创新业务成果丰硕，达成银行间首批3年期和7年期国开债标准债券远期实物交割、1年期同业存单标准利率互换及首笔集中清算的长期限利率互换，落地首笔科创债双向债券借贷、上交所首批“ABS+科创债”借贷和人民币铁矿石掉期中央对手清算业务，发行市场首单挂钩“上清所科创债券指数”收益凭证，完成首笔上海碳排放配额（SHEA）交易，推出首批债券借贷主题债券篮子，作为首批科技创新债券篮子创设及报价机构，达成银行间首笔科创企业债自组篮子交易。落地市场首单“投行+双市场一二级联动”项目“25雄集01”，助力雄安集团企业债双市场互联互通，深化服务北京建工科创债，被列为上交所创新产品支持典型案例，通过“投行+投资+做市”模式助力国内绿色金融债和首批金融类科技创新债券实现单期最大发行规模。客需业务取得跨越式发展，量化策略专户获得市场高度赞誉，机构债券投顾业务依靠扎实的业绩与优秀的口碑，落地首单银行理财子客户直销签约。跨境投资垂直一体化建设取得实效，落地首笔基于ISDA协议（国际掉期与衍生工具协会（International Swaps and Derivatives Association），简称ISDA）的“背靠背”收益互换，落地首单境外绿色债篮子“CGT-ESG债券组合”（依据国际可持续金融合作平台（IPSF）的《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CGT）和银河CGS-CICPMC ESG评级体系等，创设“CGT-ESG债券组合”并完成首笔交易，与银河海外共建自营交易台，建立收入增长新引擎。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申报项目《基于AI技术的债券询价报价机器人》入选中国证监会第二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资格，智能询价新模式推动形成做市商服务新业态。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上海清算所A类普通清算会员资格，荣获上交所一季度“债券交易投资菁英”、“债券做市菁英”及“流动性支持菁英”，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月度“X-Lending之星”、“X-Bond国开债之星”、“iDeal意向成交之星”、“标债之星”、“标互之星”、“新老券策略之星”、“债券篮子报价之星”、“债券篮子投资之星”及标债活跃机构、标互活跃机构、通用回购活跃机构等荣誉。

3.1.6 其他母子公司一体化业务

(1) 期货业务

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报告期内，我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为40.76亿手，同比增长17.8%，累计成交额为人民币339.73万亿元（单边），同比增长20.7%。

银河期货积极响应政策导向，深度参与4家期货交易所8类创新项目，聚焦“稳企安农护航实体”产业服务、龙头企业专项对接、产融结合基地建设、“助绿向新”绿色培育等重点方向，累计申报项目45个，服务实体企业超40家。基于长期深耕产业服务和深度产业研究优势，为客户提供从套期保值方案到交割流程指导等一站式专业投研服务，交易咨询业务呈现显著增长态势。统筹推进机构客户拓展服务，充分发挥客群基础优势及线下网点布局效能，融合线上赋能和数字化运营，有效推动零售客户规模由“增量”向“提质”转化。充分利用集团业务协同机制，深化母子公司协同展业，IB客户日均权益创历史峰值，积极构建“分支机构市场触角+子公司专业支撑”业务体系。加速与银河海外之间的跨境一体化建设，优化交易响应机制，全面提升专业化与精细化水平，推动跨境业务实现规范化、体系化发展。坚持期货及衍生品类资管业务差异化定位，明星产品“权银河系列”上线9年以来年化收益率15%，自研投资策略收益表现稳中有升，规模达人民币6.14亿元，较年初增长142.7%，新增创新产品线“贵金属跨境收益互换”和“QIS大类指数配置”策略，截至报告期末，自主管理资产规模达人民币130.88亿元，较年初增长17.5%。共建共进助力乡村振兴，开展“保险+期货”业务19笔，创新落地内蒙古首单“气象+期货”综合保障项目，起到保障农户收入、优化农业风险管理方式的积极作用。

银河德睿作为银河期货风险管理子公司，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升级“银小睿”机器人智能体模型，有效提升沟通灵活性及用户体验感，跨境自动交易系统新增芝加哥商品交易所等多个国际交易所，显著扩展交易品种，以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期现业务方面，推进铁合金业务建设，通过优化区域布局和加强人才储备，完善业务板块体系。做市业务方面，自主研发期货做市系统DRONE和权益类期权做市系统MMZ，技术自主化成果显著，大幅提升报价效率和系统响应能力。

(2) 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券商资产管理业务在回归本源、深耕主动管理、恪守信义义务指引下，以专业能力适应市场，满足投资者多元需求，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凭借资源禀赋打造核心竞争力与差异化优势。

银河金汇围绕“规范化、体系化”建设主线，聚焦客户深耕，深入推进完善风险内控长效机制，持续强化集团内部协同，逐步探索建立精品化券商资产管理之路。持续推动投研体系建设，秉持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念，聚焦对宏观经济、大类资产配置、固定收益策略、权益策略以及红利、科技、医药、资源品、先进制造等重点行业的模型化深度研究，不断完善研究框架和方法论体系，努力提升研究深度和投资能力，推动管理产品整体业绩表现优良，部分产品业绩跻身市场前列。持续构建多元化产品体系，落地科创权益、固收+、公募REITs、QDII等核心品类，构建

覆盖产业链、大厂生态、全球配置、固收增强等多维度 21 个权益子策略的产品矩阵储备，完成养老主题 FOF 系列产品布局，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和提升。持续推动大运营工作理念和模式机制更新，聚焦新业务发展模式，构建强化高效融合的运营体系，打造前中后一体化工作模式，强化运营、信息、销售、产品、客户体验等多维协同，系统性优化业务流程，运营效率得到全面提升。

(3) 另类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资本市场改革举措不断推出，A 股和港股 IPO 保持活跃态势，一级股权投资市场募资和投资端热度有所回升，退出端仍处于低位运行。

银河源汇始终坚持服务国家战略，聚焦科技“自主创新”关键领域，积极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持续关注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和未来前沿型产业，敏锐捕捉重要产业链中关键环节投资机会，重点布局细分领域龙头企业，报告期内批准新增投资金额人民币 4.4 亿元。以金融产品配合股权投资，积极构建中长期优质投资组合，兼顾资金收益及使用效率，及时调整组合配置，实现稳健收益。继续强化协同定位，助力被投企业 IPO 和并购重组，全力为企业投后增值赋能，持续打造有良好声誉的“专精特新”型券商另类投资平台和银河源汇市场品牌。

(4) 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报告期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已登记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11,801 家，管理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 56,345 只，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14.36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0.5%。

报告期内，银河创新资本充分发挥私募股权基金作为长期资本、耐心资本的独特优势，有效支持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报告期内，新增备案基金 4 只，规模合计人民币 12.55 亿元，投资项目和子基金 8 个，金额合计人民币 3.07 亿元，重点投向科技创新产业。截至报告期末，旗下在管基金达到 27 只，备案总规模人民币 314.79 亿元，基本实现国家战略重点区域的有效覆盖。

3.2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